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全部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方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01)

- (1)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2) 建議選舉第九屆董事會董事
 - (3) 建議設立太保金科
- 及
-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8月21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假座中國青海省西寧市新華聯索菲特大酒店，舉行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的第11頁至第14頁。

若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的指示填妥及交回該表格。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0年8月20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若有此意願，閣下屆時仍可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0年7月28日

目 錄

	頁碼
註釋	ii
董事會函件.....	1
附錄一 —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4
附錄二 — 董事候選人履歷	6
附錄三 — 建議設立太保金科	8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1

註 釋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以不時修訂的內容為準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有關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以人民幣交易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或「公司」	指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國公司法
「太保金科」	指	太保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暫定名，最終以相關監管部門核准為準)，一家本公司擬設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0年8月21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假座中國青海省西寧市新華聯索菲特大酒店舉行的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有關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以港元交易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的內容為準

註 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為本通函之目的，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
「人民幣」或「元」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之A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註： 本通函的中英文版如有歧義，概以中文本為準。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01)

執行董事、董事長：

孔慶偉先生

執行董事、總裁：

傅帆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他竽先生

吳俊豪先生

黃迪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繼忠先生

林婷懿女士

姜旭平先生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中國上海市黃浦區

中山南路1號

郵政編號：200010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3樓4301室

- (1)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2) 建議選舉第九屆董事會董事
 - (3) 建議設立太保金科
- 及
-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 序言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邀請閣下出席將於2020年8月21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假座中國青海省西寧市新華聯索菲特大酒店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

董事會函件

本通函旨在為閣下提交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向閣下提供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使閣下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2.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現將對公司章程的建議章程修訂(定義及其修改詳情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一)內容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提請股東大會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其授權人在本公司報請核准公司章程過程中，根據監管機構提出的修改要求，對公司章程修訂案作其認為必須且適當的相應修改。

特別決議案所提及的對於公司章程的修訂將於獲取中國銀保監會的相關批准後，方可生效。

3. 建議選舉本公司董事

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陳然先生、John Robert DACEY先生及梁紅女士被提名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陳然先生、John Robert DACEY先生及梁紅女士的選舉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選舉通過。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要求，以上董事候選人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二，以供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就相關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4. 建議設立太保金科

金融科技正在成為推動行業發展的主要驅動力之一，按照「客戶體驗最佳，業務質量最優，風控能力最強，成為行業健康穩定發展引領者」的集團戰略目標與願景，公司擬設立太保金科，以實現科技市場化的轉型目標，提升科技賦能能級，使技術、數據在公司發展中成為核心的生產要素。

建議設立太保金科將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供股東通過。該議案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三。

5. 臨時股東大會

隨函也附上臨時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閣下如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的指示填妥及交回該表格。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0年8月20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若有此意願，閣下屆時仍可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除非董事長以誠實信用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宜有關的決議案可以舉手方式表決通過，故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第92條的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動議進行表決。

7.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所有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上最佳的利益，故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所有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孔慶偉
董事長

香港，2020年7月28日

根據公司實際情況，公司擬對現行公司章程進行必要修訂(「建議章程修訂」)，具體如下：

一、章程正文修改情況

1. 將第一百六十八條「監事會由五名監事組成，設監事會主席一人，監事會副主席一人。監事會主席的任免，應當經三分之二以上監事會成員表決通過.....」

修改為：

「監事會由五~~四~~名監事組成，設監事會主席一人，監事會副主席一人。監事會主席的任免，應當經三分之二以上監事會成員表決通過.....」

2. 將第一百六十九條「監事會成員由三名股東代表、兩名公司職工代表組成。股東代表由股東大會選舉和罷免，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和罷免.....」

修改為：

「監事會成員由三~~兩~~名股東代表、兩名公司職工代表組成。股東代表由股東大會選舉和罷免，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和罷免.....」

二、附件修改情況

(一) 增加上次修改章程的情況：

序號	事項	決議時間	會議名稱	批准文號
.....				
20	第十九次修訂	2020年5月12日	中國太平洋保險 (集團)股份有限 公司2019年度 股東大會	《中國銀保監會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 (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修改章程的批覆》 (銀保監覆2020378號)

(二) 調整註釋部分：

.....

- (2) 發行A股上市後，公司歷次5%以上股權變動(包括股東更名)及相關批准或備案情況如下：

時間	批文或備案	股份變動說明
2012	中國保監會 保監發改[2011]1981號	根據股東Carlyle Holdings Mauritius Limited、Parallel Investors Holdings Limited(以下合稱「凱雷集團」)通知，Parallel Investors Holdings Limited於2012年1月18日出售了18,000,000股公司H股，交易後凱雷集團合計持有425,147,600股公司H股，持股比例由5.15%下降至4.94%。
2012	中國保監會 保監發改[2012]112號	上海煙草包裝印刷有限公司將持有的公司47,124,930股股份轉讓給上海海煙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轉讓後，上海海煙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68,828,104股股份，上海煙草包裝印刷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詳細資料如下：

陳然先生

陳然先生，1984年1月出生，現任上海歐冶金融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目前，陳先生還擔任上海歐冶典當有限公司董事長、東方付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中合中小企業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陳先生曾任上海寶鋼鋼材貿易有限公司營銷一部營銷代表、營銷主管，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領導力開發經理、辦公室高級秘書，上海歐冶金融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陳先生擁有大學學歷、學士學位和經濟師職稱。

John Robert DACEY先生

John Robert DACEY先生，美國國籍，1960年5月出生，現任瑞士再保險集團首席財務官、執行委員會委員。

DACEY先生曾任麥肯錫(McKinsey & Company)諮詢合夥人，豐泰保險(Winterthur Insurance)首席策略官、執行委員會委員，安盛保險集團(AXA)亞太區副董事長、執行委員會委員、日本及亞太區總部首席執行官。DACEY先生亦曾擔任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證券代碼：601336，聯交所證券代碼：1336)非執行董事。

DACEY先生擁有華盛頓大學(聖路易斯)經濟學文學士學位和哈佛大學公共政策系碩士學位。

梁紅女士

梁紅女士，1968年10月出生，現任高瓴旗下產業與創新研究院院長。

梁女士曾任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經濟學家，高盛公司中國首席經濟學家、董事總經理、亞太經濟研究聯席負責人，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成員、研究部負責人、首席經濟學家、銷售交易部聯席負責人、資本市場部負責人。

梁女士擁有北京大學學士學位和美國喬治城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陳然先生、John Robert DACEY先生和梁紅女士均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而其薪酬將根據本公司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董事、監事薪酬管理制度》予以確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然先生、John Robert DACEY先生和梁紅女士在過去三年內均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不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此外，陳然先生、John Robert DACEY先生和梁紅女士均無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任何其他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事項。

關於本公司擬設立太保金科的相關情況如下：

一、太保金科設立概況

1. 公司經營範圍

聚焦金融科技，開展與保險相關的科技研發、技術服務、在線平台運營、生態圈合作等業務。

2. 成立主體

太保金科成立主體為本公司。

3. 資本金及股份

太保金科註冊資本金擬為人民幣7億元，由本公司出資發起並100%持股。

4. 監管審批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保險資金投資股權暫行辦法》、《保險資金運用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本次投資事宜尚需取得中國銀保監會的批准。

二、商業模式

1. 以有效服務集團內部為核心，解決科技人才建設與資源配置問題，優化科技生產關係，開展科技服務、創新孵化和生態拓展。
2. 優化當前公司科技領域的管理協作關係，在本集團、太保金科、子公司之間建立管控、研發、應用的協作關係，實現協同共享。

3. 通過設立科技公司，實現科技市場化：
 - 建立市場化的科技運作模式，實現由分攤到結算，由交付到運營。
 - 建立市場化的科技人才管理體系，實現競爭性的晉升和淘汰機制。
 - 建立互聯網運營協同模式體系，形成市場化的生態運營能力。
4. 通過構建新的科技創新體制機制，建立新的科技創新載體，將有利於提升本公司及旗下子公司數字化創新能力，加快業務轉型，提升整體競爭力。

三、財務預測

1. 太保金科成立後，將採取市場化的結算機制，經對現金流作測算，建議註冊資本金擬為人民幣7億元。
2. 通過新技術應用、提高人力及基礎設施利用效率，在本集團科技領域將實現較大幅度的成本節降。
3. 太保金科將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並將納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

四、 審議事項

1. 同意由本公司出資成立太保金科，註冊資本金擬為人民幣7億元，持股比例100%。
2. 同意授權公司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在滿足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的前提下，根據具體情況全權辦理本次設立太保金科的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向有關監管部門、機構辦理審批、登記、備案、核准、同意、根據監管部門要求相應調整等手續並簽署相關文件。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01)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0年8月21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假座中國青海省西寧市新華聯索菲特大酒店舉行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採用之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28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的通函載列之「2.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一節所載的方式對公司章程進行的修訂建議，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其授權人在本公司報請核准公司章程過程中，根據監管機構提出的修改要求，對公司章程修訂案作其認為必須且適當的相應修改。

本特別決議案所提及的對於公司章程的修訂將於獲取中國銀保監會的相關批准後，方可生效。

2. 審議及批准設立太保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的議案。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普通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選舉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3.1 審議及批准陳然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3.2 審議及批准John Robert DACEY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

3.3 審議及批准梁紅女士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註： 本通告的英文版本為非正式翻譯，供參考。中英文版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為準。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孔慶偉
董事長

香港，2020年7月28日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註：

1. 臨時股東大會出席資格及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0年8月21日(星期五)舉行臨時股東大會。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0年8月18日(星期二)至2020年8月2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20年8月17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2. 委任代表

- (1) 凡有權出席此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作為其代表，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託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如委託人為法人，應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表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委託人的代表簽署，則授權此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証。H股股東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0年8月20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前)將代表委任表格和經公証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隨附為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 (3) 委派超過一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應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3.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登記程序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果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應出示其法人之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決議的複印件始可出席會議。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除非董事長以誠實信用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宜有關的決議案可以舉手方式表決通過，故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第92條的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動議表決。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5. 其他事項

- (1)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半個工作日。與會股東(親身或其委派的代表)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往返交通及食宿費自理。
- (2)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3)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6層。
- (4) 本公司註冊地址為：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1號

郵政編號：200010

聯繫部門：董事會辦公室

聯繫人：姜振香

電話：+86 (21) 3396 8598

傳真：+86 (21) 6887 0791